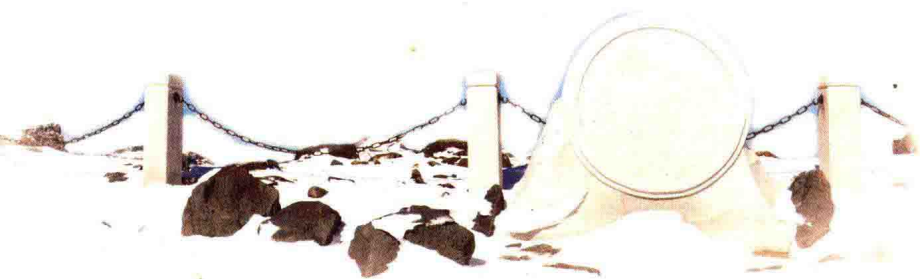


一个90后的社会人文沉思录

权力的边界

肖亚洲 著



著名政论家皇甫平

首度为90后新锐时评作家作序

中国首部90后评说时事的系列力作

于建嵘 梁文道 鄢烈山 秋风 熊培云

倾情推荐

九州出版社
JIUZHOU PRESS

一个90后的社会人文沉思录

权力的边界

肖亚洲◎著

九州出版社
JIUZHOU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权力的边界 / 肖亚洲著. -- 北京: 九州出版社,
2012.7

ISBN 978-7-5108-1542-3

I. ①权… II. ①肖… III. ①时事评论—中国—文集
IV. ①D609.9-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137556 号

权力的边界

作 者 肖亚洲
出版发行 九州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甲 35 号 (100037)
发行电话 (010) 68992190/0/2/3/5/6
网 址 www.jiuzhoupress.com
电子邮箱 jiuzhou@jiuzhoupress.com
印 刷 北京紫瑞利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1000 毫米 1/16 开
印 张 14
字 数 210 千字
版 次 2012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08-1542-3
定 价 28.00 元

第一篇 权力游戏 1

权力与生俱来就带有野性，放纵、极端、张狂、暴戾是其本性。正如孟德斯鸠所说：“任何有权力的人，都易滥用权力，这是万古不易的一条经验。有权力的人们使用权力一直到遇有边界的地方为止。”对于未被驯服的权力来说，它的自由伸展没有边界，其自身也往往成为权力游戏的俘虏。只有把公权力这只老虎关进法治的笼子里，它才会真正成为服务公众的资源。

拿捏不准政策，拿捏得准百姓	3
公权力的“屠狗”癖好	7
“显化”的潜规则	11
或显或隐的特需专供	14
苍鹰一打盹，恶鸟就纷飞	18
爱玩“单挑”的局长是个啥角色	22
农作物为何总按官员意志生长	26
“以权欺法”的会议纪要	31
现实版贵妃醉酒	35
假设做官“亏本”	40
“百强县”的“投机指数”	44
征地补偿“谈钱就俗”	48
环保部啃不动的“乌龟壳”	52
被利益绑架的环评审批权	56

民意不敌政绩的果子	59
陈词滥调的“不知情”	64

第二篇 权力之殇

69

权力“寻租”所带来的金钱和物质利益，是权力腐败的原动力。一些腐败分子之所以猖獗，在很大程度上是因为他们把出卖权力看成无本万利的买卖。只要这种收益大于成本，腐败就会如影随形。当前，在腐败行为和社会公平正义博弈时，出轨成本太低，胜算较大。因此，加大权力“寻租”的博弈成本，减少“寻租”的生存土壤，是反腐败的题中之意。

当今的“假贷居贿”	71
把官衙当家业置	75
鹤庆县官方的狡辩	79
周久耕创作的活素材	82
防腐的“行为艺术”	86
“不懂法”与“不畏法”	90
隔墙扔砖头，砸中秭归县	94
“鼻子大了压着嘴”	99
上杭县的“房事”	103

第三篇 权力生态 107

中国正在由农业社会向工业社会，由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由乡村社会向城市社会转型。转型是一个既充满希望，又饱含痛苦的复杂过程。我们更清楚地看到社会快速转型期的一个鲜明特点：社会优化与社会弊病共生、社会进步与社会代价共存、社会协调与社会失衡同在、充满希望与饱含痛苦相伴。当代中国社会的进步是如此巨大，代价是如此沉重。“被时代”中的这一代中国人，背负着诸多沉重问题。

哈药们的“快活林”	109
东莞的有毒粉条	113
明里作秀，暗里作孽	117
孙大圣闹腾不出有尊严的 GDP	121
三百万“摆平”了谁	125
一次不成功的“维稳”	129
劝君更饮一瓶水	133
赤膊短裤的“宝马教授”	136
冒险创业与冒险世袭	140
城固县的“土围子”	144
当“罪天诏”成为经典台词	147
被高利贷裹挟的民生工程	151

第四篇 权力文明 155

这是一个最好的时代，也是一个艰难的时代。中国已经被深深卷入全球化的浪潮中，高歌猛进的现代化给我们带来了许多福利，也破坏了很多珍贵的传统价值，带来日益严重的社会问题。时下之中国，还没有真正进入法治的时代，这使中国的现代性问题变得更加复杂和纠结。

“国际文化大都市”的民意与官意	157
“海上皇宫”的复活	160
沂南县的“卫星”	163
你说你的，我提我的	167
我们都在“瞎起哄”	171
高尔夫的耳光	175
“马上就办”遇上“王木匠”咋办	178
转不了职能就“死盯人”	182
宁津县的治吏“高招”	186
问责的游戏	189
铅毒猛于虎，刑不上干部	193
“不需为任何人服务”	197
又见“连坐”式治理	201
“手中有权常有理”	205

后记	209
----------	-----

第一篇

FIRST ARTICLE

权力游戏

权力与生俱来就带有野性，放纵、极端、张狂、暴戾是其本性。正如孟德斯鸠所说：“任何有权力的人，都易滥用权力，这是万古不易的一条经验。有权力的人们使用权力一直到遇有边界的地方为止。”对于未被驯服的权力来说，它的自由伸展没有边界，其自身也往往成为权力游戏的俘虏。只有把公权力这只老虎关进法治的笼子里，它才会真正成为服务公众的资源。

拿捏不准政策，拿捏得准百姓

下级对上级政策以自身利益损益值为参考，得益越多越乐于执行，受损越多越不乐于执行，乃至加以抵制或干脆视如敝屣。政策法规可以被拿捏，其结果必然是拿捏不准政策，拿捏得准百姓，除此还能如何呢？

对于政策的拿捏，说来是高层的事情，宽和严，松和紧，慢和快，轻和重，需要进行艰难的权衡与取舍，因为它事关全局性的执行效能。制定政策需要拿捏，政策的执行需要拿捏吗？回答应该是否定的，除非政策本身有问题。而在总结公共行政治理教训中，常听见有基层官员说，“对政策法规学习不够，把握不准”，通俗些说，就是没拿捏得准，没把握得住。这话听起来无半点新意，似是官场套话，细加揣摩，却没那么简单。

前两天，媒体披露河北香河县“以租代征”，违规违法圈地4000亩，舆论一片哗然。5月20日，该县回应说，“在新农村建设工程中，由于对政策理解不够清、掌握不够透，出现了比较严重的土地违法违规问题”，现正全力整改。这话颇值得玩味。香河县这次犯事，涉及两方面要素，一是新农村建设，二是土地征用。此番解释让人听出一些话外音：新农村建设该咋搞，土地法规该咋执行，政策法规有是有，

就是不好拿捏，这里面的学问大着哩，一不小心就出错。

香河县的“拿捏不准”绝非孤例，类似的说辞还有很多，见诸一系列违法行政事件所引发的舆论风波。回应这些轰动一时的风波，无一例外存在一个类似“拿捏说”的语式。去年，湖南永州回应“政协委员惹怒领导”一事时称，“对有关法律法规学习不够”。就在四天前，云南宜良县回应违规征地建“千亩人工湖”事件时还说，“思想认识上有偏差”，“对政策法规理解片面”，“没有吃透中央保护耕地等政策法规”。就在两天前，青海海西州回应“干部提拔当天即退休”一事时也表示，“对有关政策学习不够、理解不透、把握不准确”。

都是“拿捏不准”惹的祸。这在很多地方和相当一部分行政人员眼中，成了一个可以推脱责任的公共“垃圾箱”，成了以不变应万变之良策。无论出现什么问题，面对舆论压力，都可以理直气壮往这个“垃圾箱”里扔，拿这个万金油抹一把。针对诸如香河县违法行政问题，所开出的正确“药方”应该是：只能等到地方有关人员把政策法规拿捏准了，把握住了，所有的问题和矛盾才可迎刃而解。看似无奈的辩解背后，显然隐含着狡辩成分和对自身应负责任的倖过企图。

“拿捏不准”的隐喻很丰富，其中包括动机的指向。香河县在回应中就强调，“本着把新农村建设这件好事办好的原则”搞好整改，弦外之音不外乎是，尽管此前没拿捏准政策出了问题，但出发点是好的。两百多年前，法国作家沃维纳格就说过，“给别人带来不幸的人有一个共同的借口，那就是他们的出发点是好的。”如今，这类话成了某些干部回应舆论质疑的一句“经典语”。基于这种逻辑，拿捏不准政策法规不要紧，只要出发点不坏，圈点土地、出点矿难、污染一

些环境、问题食品毒倒几个人，只是“好心办了坏事”，是应该被原谅甚至表扬的。

涉及新农村建设的土地政策法规，究竟有多难“拿捏”？土地管理法早就画出了条条框框，国办发〔2007〕71号文件明确要求，严格禁止和严肃查处“以租代征”转用农用地的违法违规行为。如果硬要说听不懂“普通话”，对地方政令总该听得懂的。早在2006年8月，河北省国土厅就出台了“加强农村土地管理支持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意见”，要求“坚决防止以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名义，盲目圈占和违法批占土地”。字字句句掷地有声、如雷贯耳，只差说“胡来要打屁股”了，可到了香河县官员那里咋就艰深难懂，“拿捏不准”了呢？

香河县相关部门和负责人“拿捏不准”政策法规，善于拿捏啥呢？从报道看，当地农民不愿退地，铲车和一大帮手带镢耙的工作队员就将地里的作物全部推平、埋掉；部分村民深夜常被不明身份人员砸门敲窗，逼着签土地“流转”协议，被逼无奈的农民只得以放鞭炮为号，召集村民抵制征地工作队。圈地与反圈地，谁玩得过谁，香河县官员想必清楚得很，农民维权说到底不过是一种有过程无结果的情绪释放，见得多了。从这个意义上说，香河官员对于拿捏老百姓，是很在行的。“正邪”之间转换游刃有余，不说炉火纯青，也拿捏得宜，精准到位。

政策法规之所以不容亵渎，是因为它体现了公众的根本利益。虽说现在没了“皇帝诏曰”，但国家政策法规实质上就是最高指令，作为地方政府，理所当然要不折不扣执行。明明是惠民之举的新农村建设，却被香河县官员拿捏成土地违法的挡箭牌，所谓拿捏政策法规，不过是一种利益“过滤”。下级对上级政策以自身利益损益值为参考，

得益越多越乐于执行，受损越多越不乐于执行，乃至加以抵制和干脆视如敝屣。政策法规可以被拿捏，其结果必然是拿捏不准政策，拿捏得住百姓，除此还能如何呢？

（原载2011年5月22日光明网评论）

公权力的“屠狗”癖好

尽管公认“狗肉包子上不了正席”，但“挂羊头卖狗肉”之于某些公权力秉持者，利益来得快，包括政绩和私利，因此不少人确实有些“屠狗”的偏好。

被贴上“挂羊头卖狗肉”标签，往往会招人切齿，无一不归入喊打之列。纯商业领域的狗肉充羊肉，只要吃不死人，掀摊子、折秤杆且不再上当受骗就是了。让人头疼的是政治经济诸领域的狗肉当羊肉买，如以生态的名义破坏生态，以公益的名义损害公益，以发展的名义戕害发展，其中裹挟着权力、资本、利益等因素，剪不断理还乱。媒体6月11日披露的山西孟县垃圾处理场建成露天采煤场即是最新的一例。

这个县立了大牌子，说是要新建“垃圾填埋场”，有六七个足球场大，结果垃圾场没见踪影，挖起了露天煤。挖煤要立项要环评，要编制水土保持和复垦方案，要向国库缴纳税费，总之不能只进不出。而挂起一个名曰垃圾场的“羊头”，就可无所顾忌地把属于国家的煤炭资源当狗肉卖，的确是件便宜事。通过正规渠道卖狗肉，也得盖个检疫章、交个进场费什么的，国家的资源哪能想咋地就咋地呢？这卖“狗肉”的扮相实在粗鄙可憎。

孟县露天煤矿这块“狗肉”的卖主，绝不仅仅是煤老板，县乡公权部门和公权人员在其中扮演着什么角色，根本就不用去想象。投巨资挖煤的老板大大地有钱，但数得清的钱不过是小钱，不是有点钱就啥都能干；真正值钱的是权力，权力之于经济活动不便粉墨登场，但权力与资本一联盟，往往没有办不到的事，没有不能卖的“狗肉”。这就是为什么近些年来，打着群众体育场的旗号建高尔夫球场，打着新农村建设的旗号建别墅，打着保障性住房的名义建商品房，打着地质灾害治理的旗号盗采国家矿产，打着城乡服务中心的旗号建豪华办公楼，打着垃圾焚烧的旗号建“小火电”等愈演愈烈的根源所在。

权力资本规则下的“挂羊头卖狗肉”，“羊头”的选择很有讲究，要具公益性质，听起来能体现民生民本民愿，至于要卖什么样的“狗肉”，更费思量。挑选“狗”是门大学问，当然要肥，要味道好，要稀缺，要坐在家门口就有买主找上门，比如土地、矿产等，总之不能是谁都可以卖的大路货。“狗”挑定之后，“屠狗”也尤为关键，活扣勒杀，榔头砸杀，毒箭射杀均可，但讲究个稳准狠。比如前不久媒体披露的河北香河县圈地，就不搞什么合法征地补偿安置，直接拿过来放到土地交易市场招拍挂；比如此次孟县挖露天煤，不搞几个公章几个证的，看准就挖。如此干净利落，堪称公权力“屠狗”典范。

尽管公认“狗肉包子上不了正席”，但“挂羊头卖狗肉”之于某些公权力秉持者，利益来得快，包括政绩和私利，因此不少人确实有些“屠狗”的偏好。其实说来也没啥难为情的，所谓卖浆屠狗，是指以卖酒、杀狗为业的人，过去指职业卑贱的阶层。但大凡操此业者，都有一点不同凡响的气概。荆轲刺秦王未遂而被杀，屠狗为业的高渐

离为之报仇而杀身成仁。名侠士聂政生前在齐国的街市屠狗为业，为报知遇之恩，替韩国大臣严遂杀了相国韩傀，自杀时传说“白虹贯日”。最著名的当属以屠狗为业的樊哙，随刘邦起兵反秦，以军功赐爵，封舞阳侯。正所谓自古英雄无论出处，屠夫贩狗拜公卿，屠狗行当藏龙卧虎，个个都是龙虎英雄，王侯将相。

当然，屠狗的行当里，也不是谁都能名垂千古。洪迈《夷坚甲志》中记载的一个狗屠张小二，是名副其实的“狗人”，只要提着狗耳就能知狗的轻重，功夫超绝，堪称一奇，最终不过是市井肖小。有诗云：“仗义半从屠狗辈”，屠狗的人比较有江湖义气。同样是屠夫，杀猪的就没有这份荣誉。公权者掌握着常人所不具有社会资源，就是兼职“屠狗”，也容易干出点名堂，起码可以落个仗义的好名声。原深圳市市长许宗衡出事前，一位曾在深圳从事地产开发的商人说，经常能从开发商嘴里听到许宗衡这个名字，都说这位市长对开发商很仗义。看来许宗衡之前“屠狗”的事情也干过不少，若不是偶尔事发翻船，也是混得很有脸面的。

羊头挂得越多，屠狗自然就越多，要说风险也是有的。传说清代江苏嘉定县南翔镇居民蔡六，以杀狗为业，平生杀狗不计其数。某日，天近黄昏，蔡六又屠狗入缸，用热水浸湿拔毛时，狗忽然凶猛直立，狠咬蔡氏手臂不放，其疼痛难忍，仆倒在地，呼号不止，旁人用棒击狗，可是狗齿犹如金属铸成，无法松开，直到蔡氏断气，狗才罢休。这说的是古代人与动物的因果报应，那是针对平民的，还没听说古时曾以屠狗为业的英雄和王侯遭啥报应的，故屠狗事业还是有可为的。只是早有消息传出，国内将立法禁止食狗，动物保护志愿者也嚷

得厉害，在讲求人道和法治、尊重民意的今天，“屠狗”风险越来越大。公权者克制“屠狗”癖好，挂羊头就卖羊肉，总体说来是趋利避害的。

（原载 2011 年 6 月 12 日《重庆晨报》）